

# 晋江市城市管理局文件

晋城管函〔2022〕108号

答复类型：B

## 关于晋江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133号代表建议的答复函

周燕燕等5位代表：

您们提出的《关于加大对新型社区环卫保洁经费财政保障的建议》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落实经费保障。**市财政充分保障环卫保洁经费，2022年仅市级环卫保洁支出预算达2.86亿元。其中，村（社区）环卫保洁市级补助经费7100万元，村（社区）环卫保洁费用实行市、镇、村三级分担，即按户籍人口数80元/人·年标准计算，市财政补助40元/人·年，镇、村两级承担不少于40元/人·年（镇级承担不少于20元/人·年），流动人口市财政按公安部门上年度末流动人口数给予20元/人·年资金补助；市级道路属地保洁管理经费6000万元，新塘街道辖区内市级道路有福兴路、七一路、

东西三路、晋新路，面积 52.38 万平方米，2022 年补助经费 286.49 万元。市财政的有力支持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属地镇街和村社区环卫保洁经费不足困难。

**二、拓宽经费来源。**下半年我局将积极推动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拟委托自来水公司在收取自来水费时一并代征居民用户和单位用户生活垃圾处理费，委托属地街道代征营业店铺、室外大排档、农贸市场、固定摊点、流动摊点等征收对象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款专项用于环卫保洁支出，届时将更有效保障全市环卫保洁经费。

新型社区的发展单靠市级的资金补助难以健康持续，也需要镇街的支持以及社区扩大收入来源提供源源不断的造血功能。接下来，我局也将加强业务指导，积极会同财政、民政、属地镇街等单位共同探讨，建立更加科学完善的环卫经费补助机制，适当向晋新社区等新型社区倾斜，为新型社区环卫保洁等工作开展提供更坚实的经费保障。

主要领导：王景珊

分管领导：曾长兴

经办人员：张远志

联系电话：18016676915

晋江市城市管理局

2022 年 7 月 22 日

---

抄送：市政府分管领导、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委、环城委、新塘街道人大主席团、市政府督查室、市财政局、市民政局、新塘街道办事处。

---